

临湘市财政局

发文稿头纸

发文字号： 临财教指[2020]15 号	密级 () 缓急 ()
业务股室审核： 拨临湘市教育体育局66万元，列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专项。请领导审批。  李国发 2020.9.21	办公室核稿：
分管领导意见： 同意呈批 2020年9月21日 阮亚军	局长签发： 同意发文并拨付。 2020年9月22日 李国发
预算股下发上级指标时间： 2020 年 9 月 11 日	股室报送预算股时间： 年 月 日
标题： 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一批基础教育发展专项（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）资金的通知	
主送单位： 临湘市教育体育局（计财）	
抄送单位：	
附件：	
主题词：	

临湘市财政局

临财教指[2020]15号

临湘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一批基础教育发展 专项（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）资金的通知

临湘市教育体育局（计财股）：

根据《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一批基础教育发展专项（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奖补）资金的通知》

（湘财教指〔2020〕40号）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0 年中小学幼儿园省级校车奖补资金 66 万元，用于学生用车购置补贴、学生用车运营成本补贴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乘车补贴、学生乘车座位险以及学生用车监管平台建设等方面，相应列入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“20502 普通教育”下相关项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“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”。

请严格按照《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〈湖南省基础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湘财教〔2015〕26号）等有关规定，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2020 年 9 月 21 日